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027年所需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及相关服务招标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027年所需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及相关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675-260J0C004032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027年所需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及相关服务　招标人为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027年所需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及相关服务　（材料名称）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027年所需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及相关服务

2.2招标预估数量：220万条/年，(20KG彩色印刷平底编织袋有十余种版面，本次招标量为各版面累计数量总和的预估量220万条/年)。

2.3交货地点：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1号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淮安市清江浦区黄码乡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生产仓库。

2.4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接到招标人电话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送货到指定地点。

2.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超过3名，中标人数量2名（中标比例分配为第一中标人60%，第二中标人40%），中标人在供货中如出现2次拖延交期或严重质量问题招标人将有权调整中标比例分配或影响招标人生产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如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注：实际供货时招标人可以有数量比例10％的调整权利。

2.6招标人在工艺更新、技术革新等情况下需淘汰中标产品时，可对采购数量作较大变更，甚至终止中标合同。遇此情况，招标人提前书面通知中标人，说明原因和理由，并再至少维持三个月的连续采购不变。

2.7投标人须提供实物样品（样品版面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附件），招标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不予退还；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标准。

2.8第五章技术要求项都是必检指标。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对制造商资质有要求的，应分别列出并注明）：

①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且为制造商。（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证明合法身份的文件复印件。）；

②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印刷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财务要求：提供连续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份不足的，提供成立以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投标将被否决：①有否定意见、保留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②资产负债率高于90%（含）；③连续三年净利润为负数。

（3）投标人（投标材料）业绩：

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20KG及以上的编织袋供货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合同对应的销售发票复印件(附发票清单明细，一个合同列一个发票清单明细,所提供发票必须上传到“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开票日期须在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不予认可。

（4）信誉要求：投标人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承诺书、失信惩戒记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以开标当天的查询结果为准。）

（5）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从注册成立后至参加本投标之日止，在企业销售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和经人民法院判决生效的行贿行为。（提供承诺书）

②产品应满足生产、销售要求，当生产、销售过程中发现不适用时，供应商应及时抵达现场了解情况，由双方共同认定不适用的原因。若为供应商原因，则同类未使用产品重新检验，如有同样不适用情况，作退货处理。(提供承诺书)

③投标人生产食品级包装物编织袋必须是独立的生产车间；所有编织袋出厂前必须全过程检验。（提供承诺书）招标人将对中标候选单位考察，提供虚假证明将取消中标资格。

④投标人承诺，接到需方订单（订单数量根据生产月度计划数量分批分品种供货）24小时内，送货到需方指定地点（送货范围为井神股份第一、二分公司，来货送检，不接受快递模式供货,如果违约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扣除履约保证金。（提供承诺书）

⑤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发票均已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传。（提供承诺书）

⑥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经销商和代理商投标。

注：本项目为资格后审项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6年4月2日9:00时至2026年4月9日17:00时(北京时间)

4.2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https://www.joccon.cn江苏海外电子招投标平台，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4.3投标人如未在江苏海外电子招投标平台注册，可进行免费注册，注册通过后可以登录平台参与项目。由于供应商注册时的信息错误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注册成功后，获取者需将投标人在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http://cgpt.jssyjsgf.com/）已注册的“单位注册证明”扫描件上传至平台（“单位注册证明”的开具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投标人提交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的注册审核时间原则上为3个工作日（已经注册且通过审核的不需要重新提交），如投标人不能及时提交审核或审核不通过造成无法参加投标活动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5投标人登录https://www.joccon.cn平台，在搜索框中输入该项目名称或招标编号，找到对应项目后，通过线上扫码方式支付平台服务费.

4.6平台服务费500元/标段，不予退还；

4.7支付完成后自行下载电子发票，投标人至少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登录平台完成注册并通过审核，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4.8江苏海外电子招投标平台咨询电话为：400-080-0166，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获取信息在开标前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9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行为单位清单”且在禁停期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请递交纸质版标书（投标文件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和U盘一份）。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6年4月21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5.3 本项目递交文件方式：快递方式邮寄（以快递实际到达时间为准，请保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送达）

收件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56号大唐科技大厦A座高区14楼

收件人：王殿豪、刘炜

联系方式：025-84795431、13851797368

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的需在包裹外包装面注明项目编号及单位名称。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不予受理。

5.5 开标方式：远程异地开标（腾讯会议开标）。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http://cebpubservice.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occon.cn（江苏海外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cgpt.jssyjsgf.com/（苏盐井神招标中心官网）发布。

7.其他

本项目将采用远程异地开标方式。

8.联系方式

8.1招标人：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1号

联系人：陆工

联系电话：0517-87037062

8.2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56号大唐科技大厦A座高区15楼

联系人：王殿豪、刘炜

联系电话：025-84795431、13851797368

邮箱：liuwei@jocite.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